臺北市學前蒙特梭利教育實驗計畫 2-3 歲班幼兒師資培訓實施計畫

壹、計畫緣起

蒙特梭利教育重視教學環境和成人的重要性,強調不適當的引導或環境的影響,會造成孩子偏差的行為(如不愛整潔、怠惰、貪婪、不樂溝通與分享),為培養儲備教師的蒙特梭利教育基本思維與能力,以有效協助孩子建構完整的人格,調整孩子的偏差行為。幼兒從2歲即進入幼兒園,特別規畫此一師訓課程,安排關於蒙特梭利理論與日常生活教育、感官教育、語文教育等課程意義與內涵之介紹,希冀提升儲備教師之基本能力,幫助幼兒生命發展,啟發幼兒快樂、自主、獨立及合群之天性,培養生活自理能力、生活常規、自我學習動機及邏輯觀念建構等能力,使他們內在的潛能得到全面性的發揮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落實優質教育與永續發展
- 二、提供本市學前教育多元選擇可能性
- 三、推廣蒙特梭利教育方案

參、辦理單位

一、主辦單位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二、承辦單位: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院

三、協辦單位:臺北市立萬華幼兒園

肆、招收對象與名額:有意願推廣、實驗及實施 2-3 歲蒙特梭利教學之本市公私 立幼兒園之教保服務人員 30 名,倘經報名尚有餘額得開放招收外縣市教保 服務人員。

伍、課程規劃

- 一、上課時間:111年8月8日至112年1月30日止(依實際排課)
- 二、授課內容:
 - (一)課程範圍:蒙特梭利教育理論、日常生活教育、感官教育、語文教育、文化教育,並安排參訪及專題論壇。

- (二) 課程共計 120 小時,包括蒙特梭利教育理論課程 18 小時;蒙特梭利教育實務課程 42 小時(其中日常生活教育 22 小時、語文教育 8 小時、感官與數學教育 12 小時);蒙特梭利幼兒園實習(32 小時);兒童文學與戲劇音樂文化課程(10 小時);兩次參觀 6 小時;兩次專題論壇 12 小時。
- 三、授課師資:由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院「臺北市學前蒙特梭利教育 2-3 歲班幼兒師培訓計畫」團隊規劃與聘任相關專業教師擔任,並依實際 授課情況隨機調整。

四、上課地點:

- (一)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院(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)
- (二) 臺北市立萬華幼兒園(臺北市萬華區梧州街 36 號)
- (三) 合作實習之蒙特梭利幼兒園(四所)

陸、收退費標準

- 一、收費:總計每人費用新臺幣4萬2,000 元整。
 - (一)為免影響課程進行及備取者權益,經核定錄取後應繳交保證金 3萬元,此保證金於課程結束,有領取結業證書者將全數退還。
 - (二)經核定錄取本市公立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(至多 18 名)由教育局 全額補助。
 - (三)本市公立教保服務人員凡經完成培訓者,課程結束後次學年度起3 年內不得調任他縣市。

二、退費:

- (一) 開訓日前14天即提出書面無法參與訓練者,退還全額受訓費用4萬2,000元整。
- (二) 開訓後7天內提出書面無法參與訓練者,退還二分之受訓費用2 萬1,000 元整。
- (三) 開訓後 60 天前提出書面無法參與訓練者,退還三分之一受訓費用 1萬2,000 元整。
- (四) 開訓60天後不予退費。

柒、報名及審查方式

- 一、報名文件:
 - (一) 報名表 (附表 1)。
 - (二) 在職服務證明書(附表2)。
 - (三) 學經歷證明文件。
 - (四) 推薦函 (無則免檢附)。
 - (五) 特殊表現佐證相關資料 (無則免檢附)。
- 二、報名程序: 111 年 7 月 27 日(星期三)晚上 12 時前,將報名文件依上開順序合併成單一 PDF 電子檔,採電子郵寄方式寄送至108152516@nccu.edu.tw,主旨及檔名請註明「○○○(報名者姓名)報名文件」。請於寄信後以電話聯繫承辦人孫華楣小姐確認,電話:0928-382-043;02-29303091分機62205。
- 三、審查方式:由臺北市學前蒙特梭利教育 2-3 歲班幼兒師培訓計畫團隊聘請 3 位師資初審後,送教育局複審。

捌、錄取方式

- 一、報名人員超過招收總名額,則依據以下優先順序錄取:
 - (一) 現職服務於本市公立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。
 - (二) 現職服務於本市私立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。
 - (三) 現職服務於外縣市公私立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。
 - (四) 如人數超過30名,則依錄取方式排定正取、備取。
 - (五) 如遇開訓前學員臨時退訓,則依備取名次依序補足。
- 二、錄取名單於 111 年 8 月 3 日(星期三)公告於政大教育學院網站,並個別通知錄取者。

玖、結業資格

- 一、證照考試:課程結束後,於112年2月安排三天證照考試(包括筆試及口試)。
- 二、頒發證書:出席時數滿 100 小時以上且經考試成績達 70 分上者,由國 立政治大學發給研習時數證明;由教育局發給「學前蒙特梭利 2-3 歲幼

兒師資培訓」結業證書。

壹拾、 預期成效

- 一、提升本市教師對蒙特梭利教育專業之知能,深化課程教學。
- 二、強化幼兒園形塑園本特色發展。
- 三、建構本土化之蒙特梭利教育模式。

壹拾壹、 聯絡資訊

- 一、聯絡單位: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院幼兒教育研究所
- 二、地址: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
- 三、聯絡人及電話:
 - (一) 孫華楣小姐,0928-382-043

02-29303091 分機 62205

(二) 李芷萱助教,02-29303091 分機 62209

壹拾貳、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之,修正時亦同。

臺北市學前蒙特梭利教育實驗計畫 2-3 歲組師資培訓報名表

填表日期: 年 月 日

						供衣口:	, y 1	十 万	H
姓 名			職稱						
現職服務單位							1 + n1	0	- - - nn
出生年月日	年	月	3	性別			詴貼	2 吋大	、現照
幼兒園 服務年資	年	月至	年	月,共	年	月			
聯絡電話	(0):	(H	:(1	(=	F機):				
電子信箱									
幼兒園班級數	普幼班	班,特	寺幼班		班				
最高學歷							基業 三月	年	月
經 歷 (如有相關佐證資 料,請附影本隨 報名表併送)	1. 2. 3.								
特殊表現或 蒙特梭利證照 (如有相關佐證資 料,請附影本隨 報名表併送)	1. 2. 3.								
申請意願與期許(以500字為宜)	埴 資料 及 堤	供之仕諮立	' 件 毕 飽 事	军 相	,如右位	告武不守	宇信事	,則白紹	爾放 奄
本人證明上述所填資料及提供之佐證文件皆與事實相符,如有偽造或不實情事,則自願放棄 受訓資格並自負法律責任,特此簽名以示負責。 由註 1 签 2 ·									
申請人簽名:									

園主任/組長:

校/園長:

在職服務證明書

茲證明下列人員在本園(所)仍在職無誤:

姓名		出生日期	年	月	日	身分證 字號			
職稱	□園長 □幼兒□其他:	園教師	□教 ⁽ —	保員		任職起訖 年月	年	月	日
任職時間	實際服務年資合計 (自民國 年	月	年 日起,	月至	年	月日	目止)		

服務單位所屬縣市:

服務單位立案文號: 年 月 日 字第 號

服務單位全街:

園(所)地址:

園(所)長:

以上證明作為報名臺北市學前蒙特梭利 2-3 歲班幼兒師資培訓計畫使用,如有不實或偽造者,申請人及服務單位應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(請蓋關防)

中華民國年月日